



慎思明辨 貢獻與奉獻



奉獻者所做的是不求回饋，乃出於甘心樂意。

文／申一 圖／梅果

現今社會上許多人的觀念裡，貢獻與奉獻並無太大區別，也因此兩者常常被交互使用。教會中的信徒對奉獻的了解較多，也有較多的機會使用此一辭彙，但仍然時有弟兄姊妹交互使用貢獻與奉獻，與一般未信主的人無異。

於中文聖經《合和本》裡，有十七個經節含奉獻一詞，其中大部分皆與獻祭（利一13、七8）、獻壇（民七10-11）、獻殿（王上八63；代下七5）相關，但中文聖經卻找不到貢獻這個字眼，這是非常值得我們留意的。獻祭的英文是offering，奉獻的英文offering應從獻祭而來，所以英文聖經有太多的經節含offering這個字，當然大多與獻祭、獻壇、獻殿有關。貢獻的英文是contribution，在英文聖經（KJV）只有一個經節，即《羅馬書》十五章26節出現contribution這個字眼，但在原文聖經裡希

臘文的用字kolwvia卻是英文communion或fellowship即團契之意。當然其他英文版的聖經含contribution的經節增多了，主要的原因是有些經節contribution與donation（捐獻）甚至offering已互通為用。這也難怪以英語為主要語言的地區、國家，contribution、donation、offering被混用的情況極為普遍。

台灣教育部所編纂的《國語辭典》對貢獻與奉獻的註釋極其簡單，很難看出其內涵與區別，從它所列的相似詞可見一般。貢獻的相似詞是1.奉獻、進貢。2.功勞，而奉獻的相似詞是貢獻、進呈。從中國傳統的歷史文化背景來看，奉獻是下對上的進呈，尤其是進貢於皇上，因此奉獻即貢獻，貢獻即奉獻，唯一不同的是貢獻有另含功勞之意。這樣看來在華人世界，貢獻與奉獻被混用也就不足為奇了。

《韋氏英英字典》對奉獻與貢獻有較清楚的註釋，茲將其與本文內容相關的註解翻譯如下：

奉獻：1.獻給宗教團體的財物。2.獻給教會或慈善機構基金的行為。

貢獻：1.因一個人部分的參與所帶來的結果。2.為了一些值得的原因而自願的捐項，如金錢、服務或意見。

簡而言之，奉獻（offering）是與愛神和愛人相關的用字，而貢獻（contribution）主要的意涵是功勞（credit）與捐獻（donation）。因此，貢獻與捐獻互為應用是可以理解的，尤其英文contribution與donation通用是合理的用法。但是以貢獻或捐獻取代奉獻的用法就有待商榷了。整本聖經的中心思想是愛神與愛人，乃以主耶穌所親自教導並示範的犧牲奉獻的僕人精神為基石，所以奉獻乃是「無我」的，而貢獻是內含功勞之意，是「有我」的，甚至是以「我」為中心的，這也難怪在聖經裡找不到貢獻的詞了。

若進一步思考分析貢獻與奉獻的內涵，將不難發現兩者乃截然不同，我們如果無法慎思明辨，加以區隔，在既有的觀念下，無形中會影響我們的思想和行為。僅就以下五點做一對比分析，應可略見其中相異之核心意涵。

一. 對象

貢獻的對象主要是人，尤其是組織如公司、社會、國家。

奉獻源起於敬拜神，對象主要為神，當然也由愛神延伸至愛人。使徒保羅說：「我

們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活，也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死。我們若活著，是為主而活；若死了，是為主而死。所以，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。」（羅十四7-8），所以奉獻的對象是主耶穌乃無庸置疑的。但聖經也教導我們：人若說「我愛神」，卻恨他的弟兄，就是說謊話的；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，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（約壹四20），由此可見愛神與愛人是分不開的，因而奉獻的對象亦適用於人。

二. 驅動力

有人基於個人覺得值得的原因而貢獻，事成之後的結果也讓自己有相當程度的成就感，這種成就感形成了自願貢獻的驅動力，但如果困難度增加或風險度增高到達某一程度，而成功率不高時，其動力常會相對的減弱而甚至於停滯不前，這大概是為什麼犧牲與貢獻很少聯用的原因。

奉獻的驅動力是愛。神藉著聖靈將祂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（羅五5），一個被神的愛充滿的人，其動力會源源不斷，奉獻會不畏任何困苦、不懼艱險、勇往直前。保羅就是我們所熟悉的典範：「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？難道是患難嗎？是困苦嗎？是逼迫嗎？是飢餓嗎？是赤身露體嗎？是危險嗎？是刀劍嗎？」（羅八35）。因為愛是從清潔的心和無虧的良心、無偽的信心生出來的（提前一5），這樣的愛與動力是不容易受外在環境的影響而改變的，甚至犧牲亦在所不惜。

三. 心態

貢獻的動力來自成就感，而成就感常常會基於周遭人們的認同。幾乎大部分的組織團體對一個有貢獻的成員，都會給予某種方式的精神表揚或物質方面的鼓勵，這種實質上的認同，就成了對個人成就感最具體的回應，於貢獻者，這是最直接而有效的，因為大部分的貢獻者都會渴望並尋求他人的認同。

一個奉獻者的心態是完全不同的，因為只是單純的盡一己之力而已，如同主耶穌的教導，有奉獻精神的人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，只當說自己是無用的僕人，所作的本是應分作的（路十七10）。其實我們所有的一切都是從主領受的，若有任何成就也是出於主的恩典，不必自誇，也不需他人加添的榮耀（林前四7）；奉獻者心中只見耶穌。

四. 行為表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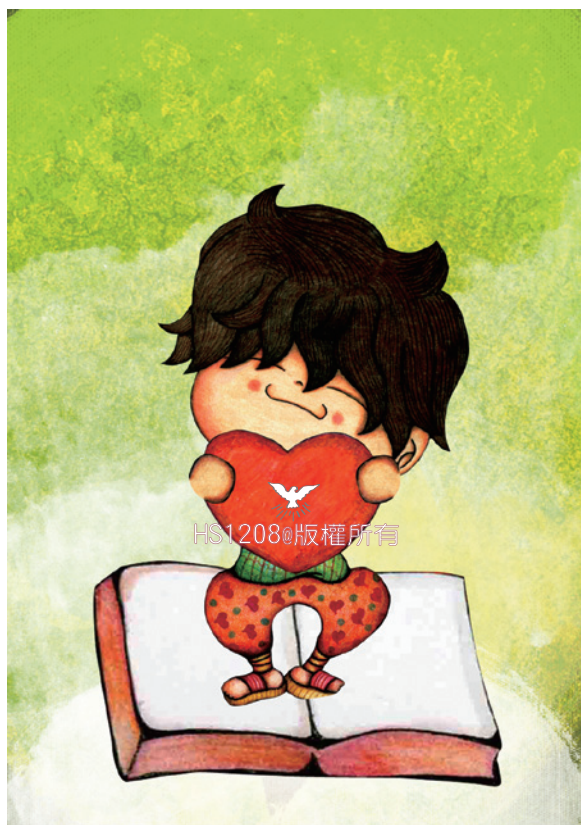
貢獻者為了達成目標，會積極奮鬥，排除阻礙，但求成功，若有競爭者，常會不由自主的期盼我贏你輸，或在萬不得已的情況下才勉強創造雙贏，因為個人的貢獻不容他人掠奪。他人善意的建議批評，常會被解讀為缺乏認同或甚至是惡意中傷。因此，貢獻者之間彼此對立的情況比比皆是，終究功勞的光環是常傾向於獨佔性，因貢獻是以自我為中心的。

奉獻者同樣的為了達成目標，會積極努力，排除萬難，所不同的是眼中並無競爭者，而只有屬靈同工或工作伙伴，若有必要甚至犧牲小我，完成大我，因為一切皆是為

了主的緣故。奉獻者所做的是不求回饋，乃出於甘心樂意、不作難、不勉強（林後九7）。別人的建議或批評皆樂於接受，因為不會貪圖虛浮的榮耀，存心謙卑，看別人比自己強（腓二3）。

五. 特性

許多貢獻的案例經常是個案，有其特殊性，若成果是正面可觀的，常是高調顯露，以期眾所周知。貢獻者最關心而聚焦強調的是事情的結果和所造成的影響，因其直接涉及成就、功勞與認同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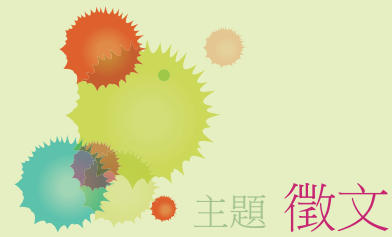
▲從聖經中得到更多愛神愛人的道理，乃以主耶穌所親自教導並示範的犧牲奉獻的僕人精神為基石，所以奉獻乃是「無我」的。

反之，奉獻者的案例經常是平淡而持續的，多具隱藏性與持久性，雖然也關心事情的成果、影響，但奉獻者更重視整體進行的過程和精神，因為凡合乎神旨意的，神必成全（來十三21）。

許許多多的團體組織裡，人與人的衝突大都起因於「誰的貢獻」的爭執，因為人人皆以貢獻的心態做事，此現象若出現於任何一個家庭，這個家庭將永無寧日，我們可以想像家庭裡，父母在子女面前彼此爭貢獻，或是子女在父母面前相互爭貢獻，這樣的家庭會有和樂幸福嗎？反之，所有家庭成員如果人人皆以奉獻的精神，齊心協力為自己的家而努力，這必定是個蒙神喜悅、賜福而興旺的家庭。

神的工人在教會裡若以貢獻的心態作聖工，將很難忍受同工的批評，也因此少有改善進步的空間。當無法得到其他同靈的認同時，所作的聖工亦難以持久，而同工之間更難同心，矛盾衝突將隨之而來，然而神的子民，人人來到主面前，所要奉獻的是神所悅納的靈祭（彼前二5）。因之，在愛神與愛人的國度，只有奉獻的精神而無貢獻的觀念，因為當我們強調人的貢獻時，事實上已經奪取了神的榮耀，不得不慎之！

但願在教會的任何場合，包括喪禮、宗教教育，任何文件、收據及經訓教導，所看到的、所聽到的，所強調的都是奉獻（offering）及其精神而非貢獻（contribution）！



聖工經驗談

作聖工是基督徒的本分，每個人被分配的工作雖都不同，但一切的善工都是神所看重的。不過，人卻常常因為自己的心態，而有不同的福分領受。雖然恩賜無大小之分，但有人在作工中得到造就，有人卻跌倒了；有人滿得恩典、喜樂，有人卻日漸悲涼。這都是因為作工心態的正確與否，導致我們是得福還是招禍。您呢？在作工中獲得了什麼呢？

字數：2500
截稿日期：2012/08/25